



兰州大学宿舍楼发生爆炸事故

造成至少17人受伤

20日上午7点32分,兰州大学医学校区一施工现场发生气体闪爆,截至中午1时,事件已造成至少17人受伤。据通报,事故原因已初步查明,系施工方在实施拆除作业过程中,损坏了已封堵的钢质燃气管道,造成天然气泄漏导致爆燃。



受爆炸冲击的东楼损毁最为严重,七层的玻璃窗均被不同程度震碎,有的窗户已整块脱落。

现场

学校玻璃窗破碎一地,附近居民门锁被震开

20日7时许,兰州大学医学专业大学生张扬(化名)在宿舍休息,突然被一阵巨大的冲击波震醒。“只听见一声爆炸,所有的学生都跑出来,一会儿消防官兵就来了。”

张扬所在的校区是兰州大学医学校区南校区,原来有该校网络与继续教育学院等多家二级单位在内办公,后成为本科生公寓。“学生们都考完了试,准备留校参加实习。就在爆炸之前,一些学生才刚搬来没几天。”张扬说。

9时许,记者来到事发现场,校门口已经拉起了警戒线,一旁停着四五辆消防车。记者走进校园内看到,整个校区由三栋楼组成,东楼损毁最为严重,七层的玻璃窗均被不同程度震碎,有的窗户已

整块脱落,窗子边框扭曲明显。北楼和西楼的窗户也受冲击造成破裂,大量玻璃碎片洒落在校园的水泥地上。

记者走访发现,本次闪爆还波及学校旁边的一处居民楼,许多居民的窗户被震碎,部分防盗门发生轻微变形,门锁也被震开。“‘轰’的一声巨响,我家的窗户玻璃就碎了,我从窗户看见,许多学生还光着身子,就从公寓楼里一窝蜂地冲了出来。”社区居民王女士说。

记者上午从兰州大学获悉,本次事件已造成至少17人受伤,其中15人是本校大学生,其他两名为社会人员,均为受爆炸震碎玻璃致皮肤划伤,尚未发现重伤人员。

原因

施工方拆除一建筑物,损坏燃气管道导致爆燃

记者现场采访兰州市安监局获悉,爆炸发生在兰州大学医学校区南校区内东楼与西楼拐角的一处施工现场。

兰州市安委会副主任、兰州市安监局局长郑志强向记者介绍,爆炸发生地原来有一栋两层的小楼,施工方在拆除楼房的过程中发生了闪爆。该项目建设方是兰州大学行政处,施工单位是甘肃省第九建筑有限公司。

13时许,兰州市城关区委宣传部公布称,经初步调查,事故原因系施工方在实施拆除作业过程中,损坏了已封堵的DN80钢质燃气管道,造成天然气泄漏,导致爆燃。

记者在现场看到,在受损严重的东楼门前,

停有一台黄色的大型挖掘机,旁边堆积着大量的砖头石块等杂物,还有部分施工材料,但并没有相关的隔离防护措施。王女士等群众告诉记者,这台挖掘机一直停在学校里,没日没夜地工作,严重影响了周边居民的正常休息。

事发后,甘肃省安监局和兰州市政府、公安、安监、消防等相关部门领导同志立即赶赴现场进行处置,成立现场指挥部,兰大医学院与渭源路街道配合,负责受伤人员的救治工作。此外,安监部门安排昆仑燃气公司对周边燃气管网安全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排查,防止次生灾害。目前火情得到有效控制,事故现场明火已完全熄灭。

反思

校园施工应做好隔离防护,管线摸排必不可少

华东政法大学社会公共安全系主任汪伟全介绍说,此次发生在兰州大学的闪爆事件,应属于校园工程建设的安全事故。

汪伟全说,校园属人群密集区域,虽然校方从施工时间上选择在假期动工,但缺乏隔离措施,事故发生时仍造成10余名学生受伤。由于校园中学生往来较多,施工过程中应更加注意划定安全警戒隔离带,最大限度将人员划定在安全范围内。

“凡是施工中涉及切割、破拆内容的工程,都务必要谨慎,谨防发生气体、液体溢出渗漏而造成的安全事故。”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治安系教授李

伟清表示,施工单位应在动工前对现场管网线进行详细摸排,让相关单位提供地下管线布局图,充分了解施工现场环境。“这一步骤相当于开工前的预调研,虽然略显麻烦但非常必要,能很大程度上增加施工的安全性。”

“在查明原因的基础上,施工方、建设方在本次事故中承担什么责任,监管部门和辖区部门有没有工作疏漏,我们会严肃调查进行相关处理。”郑志强说,目前,兰州市相关部门已成立事故调查组,正在对事故详细原因及相关责任人员进行调查取证。

据新华社电

南京虐童案后续

涉嫌故意伤害 男童养母被提起公诉

新华社电 记者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2015年7月20日,李征琴涉嫌故意伤害犯罪一案,由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检察院依法向浦口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

今年4月,一组南京高新区男童被养母暴打的照片在网上疯传。照片显示一名男童背部、手臂、腿上布满伤痕,像是被鞭子抽过,脚也高高肿起。随后,南京警方介入调查,并以涉嫌故意伤害对男童养母李征琴采取刑事拘留措施。

沈阳男女地铁内大尺度亲热 警方已介入调查

20日,有网友在微博上传两张图片,显示沈阳地铁一号线上,一对男女在地铁车厢内旁若无人亲热接吻,当时车厢内有男女老少很多乘客。7月20日,沈阳市公安局公交(地铁)分局办公室一值班人员称,已了解到地铁亲热照片一事,正在进行调查处理,尚不能透露调查进展。

爆料网友称事件于近日发生在沈阳市地铁一号线上。网曝图片显示,一对正脸被打马赛克的男女互相依偎在地铁的车厢座椅上,女子身穿白色衬衫,黑色西裤;男子身穿浅色休闲装,右手搂在女子腰间,左手伸进女子衬衫内。其中一张照片中,二人相拥接吻,且周围有多名乘客。

大量网友对于在公共场所“不雅”亲热的行为表示气愤。有网友称:“为什么要在地铁等公共场所亲热呢?应照顾其他乘客感受,何况还有孩子?”

还有网友呼吁针对此类不恰当行为应出台处罚措施。

记者20日多次致电沈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及党政办公室电话,工作人员均未对该事件进行回应。

近日,在公共场所发生私密行为的视频、图片被发至网络成为热点事件已非首次。

7月15日被引爆的北京优衣库不雅视频事件中,男女主角在商店试衣间发生性关系一事也令大量网友表示“接受无能”,最终涉嫌发布淫秽视频的几名当事人被拘留,男女主角也在进一步被处理中。

有关青年男女在公众场合过分亲热的新闻屡见报端,据了解,沈阳对于公共交通工具上出现的此类行为暂时没有相关规定,但值得一提的是,在2012年4月实行的《苏州市轨道交通乘车规则》中明确规定了,不得在车厢内做出不雅及有损社会公德的行为,其中就包括了情侣接吻、拥抱等。

据《新闻晚报》

因厌世连杀3名无辜者 广西一男子被执行死刑

据新华社电 记者从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了解到,近日,遵照最高人民法院院长下达的执行死刑命令,法院依法对因厌世情绪滥杀无辜的罪犯凌彬执行死刑。

法院经审理查明,2013年5月25日上午,罪犯凌彬(男,汉族,1989年11月15日出生于广西北流市,小学文化,无业)因厌世情绪,携带尖刀等到南宁市良庆区五象岭牛角山上自杀未果。当日13时许,凌彬来到五象岭森林公园古树岭南侧山路,见被害人李某(女,殁年61岁)、曹某(女,殁年55岁)、黄某(女,殁年63岁)躺在吊床上聊天,即无端嫉恨他人生活美好,产生杀人念头。李某、曹某、黄某被凌彬捅伤后当场死亡。当晚凌彬将杀人之事告知路人欧某,欧某报警,凌彬在报警地等候,被公安人员抓获。

南宁市中院认为,凌彬因厌世情绪滥杀无辜,其行为已构成故意杀人罪。其作案时患有抑郁症,属于限定刑事责任能力人,且有自首情节,本应予以从轻处罚。但是,凌彬作案的方式及过程明显有别于其他限制行为能力人的行为表现形式。其肆意滥杀无辜,手段残忍,情节恶劣,罪行极其严重,依法应予以严惩,故一审以故意杀人罪判处凌彬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凌彬在法定期限内没有上诉,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复核同意一审判决后报请最高法院核准。最高法院经复核后依法核准对凌彬的死刑裁定。